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邵华	提案编号	(2026)068号	承办单位	富民县医疗保障局	
	面商领导	王金龙	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及时宣传推广医保社保政策, 扎实推进全民参保的建议	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
		√					
提案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
	√						
提案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6年6月23日	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(面商)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
	办理(面商)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	差	
	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	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 无						
提案者 签名	邵华	2026年6月23日	联系电话	13808720200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 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 请填写妥返承办单位, 由承办单位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 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 传真: 68811325), 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(地址: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 传真: 68812766)或县政府督查室(地址: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 传真: 68812001)。